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三日 討論文件



## 沙田區議會

## 容溟舟議員動議

### 要求改善區議會秘書處內的設施以便利區議員進入和使用

#### 背景

自二零一九年區議會選舉完結後,沙田民政事務處一再以保安 為由,改變過往區議會安排,包括議員進入秘書處、議員休息室、 區議會圖書館等地方前須要向秘書處登記,與及取消區議會副主席 室等。

沙田區議員要到議員休息室及議員信箱,必須經過秘書處或會議室,而休息室屬議員工作及休息的場所,按照最新安排,在區議會秘書處工作時段外,議員根本無法到達休息室及收取信件。

鑑於現有安排為議員帶來不必要的阻礙及負擔,亦徒增秘書處的工作量。

## 動議

# 沙田區議會強烈要求:

- 一. 民政事務處檢討過往半年採取的「保安」措施,重新開放會議室、議員休息室及圖書館等;
- 二. 重新提供區議會副主席室;
- 三. 盡快改裝電子門鎖系統,並為議員提供電子匙卡;以及
- 四. 盡快就區議會圖書館文件電子化。

以便利及支援沙田區議員。

動議人:容溟舟議員

和議人:陳珮明議員

<u>沙田區議會秘書處</u> STDC 13/75/15

二零二零年一月